

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秦开管办发〔2021〕39号

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成立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抗震救灾 指挥部的通知

各乡街、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机构设置和工作需要，结合我区抗震救灾工作实际，经管委同意，决定成立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抗震救灾指挥部，现将相关组成人员名单及职责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发区抗震救灾指挥部组成人员

指挥长：李刚 管委副主任、出口加工区管委常务副主任
副指挥长：秦建国 管委副调研员、建设项目评审中心主任
高春复 工委办公室主任、应急管理局局长
尹亚双 西区消防大队大队长
张鹏 东区消防大队大队长
成员：张严 管委办公室副主任
谷玉强 党建工作部副部长
李军 政法委副书记
张然哲 团工委书记
吴军 公安分局常务副局长

范新宇 财政局副局长
毛国强 经济发展局副局长
赵 焱 城乡建设局副局长
毕国富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副局长
吴清海 水务局局长
尹志伟 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万 悦 卫生健康局副局长
潘小民 综合执法局局长
鲍明辉 农村工作局副局长
刘昕玉 科学技术局副局长
胡奕刚 教育文化旅游和体育局督学
贾春雨 国资办副主任
全 真 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王海波 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
于福宏 市场监管分局副局长
魏 歆 供电公司副总经理

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应急管理局。工委办公室主任、应急管理局局长高春复任办公室主任，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尹志伟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二、开发区抗震救灾指挥部主要职责

- (一) 领导全区抗震救灾工作。
- (二) 了解和掌握震情、灾情、社情、民情及发展趋势。

(三) 组织监视震情发展，开展地震灾害调查评估，分析研判震情形势。

(四) 启动应急响应、宣布地震灾区进入应急期、确定响应级别。

(五) 组织震情、灾情信息发布与抗震救灾宣传，实施舆情管控。

(六) 派遣成立抗震救灾现场指挥部，在区抗震救灾指挥部的领导下开展工作。

(七) 派遣地震应急救援队伍，对受灾人员实施紧急救援，指挥协调现役、预备役、武警部队和民兵参加抢险救灾。

(八) 派遣专业救援队，对危化、水库、地质灾害等次生灾害风险点进行抢修和处置，派遣工程抢险抢修专业队伍，对各类重点工程和基础设施进行抢险抢修。

(九) 派遣医疗卫生救援队，开展伤员救治及遇难人员善后处理工作。

(十) 组织和指挥受灾群众安置，决定调运救灾物资，保障各类生活物资供应。

(十一) 核实灾情，决定下拨抗震救灾资金。

(十二) 组织区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对灾区实施紧急支援。

(十三) 决定实施重点目标保护和交通管制等强制措施。

(十四) 请求市抗震救灾指挥部派遣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，

协调有关部门进行对口支援。

(十五) 建议管委向灾区发出慰问电，派出慰问团等。

(十六) 执行市抗震救灾指挥部及工委、管委下达的其他任务。

三、开发区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主要职责

(一) 负责承办区抗震救灾指挥部会议、活动和文电。

(二) 为指挥部运转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和后勤保障。

(三) 负责指挥部各工作组抗震救灾工作进度的汇总、报告、通报。

(四) 组织开展日常应急检查，指导各单位救援队伍建设和应急演练等应急准备工作。

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2月12日

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12日印发
